

## 銀行業 - 零售銀行門類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

### 策略性業務發展及綜合管理 > 9.2 人力資源管理

名稱	建立戰性人力資源管理策略
編號	107555L6
應用範圍	制訂管理銀行人力資源的政策，包括：招聘、培訓、薪酬及福利及僱傭條例等等
級別	6
學分	4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進行有關人力資源管理的調查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能夠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綜合人力資源管理不同範疇的最佳範例，為銀行設計最合適的系統</li> <li>在欠缺完整資料的情況下，嚴謹地審視銀行的文化、制度及需要，以制訂人力資源策略</li> <li>認識影響人力資源管理的法律規定(如：伸報條例)，以確保政策、準則、程式和報告都符合規定</li> </ul> </li> </ul> </li> <li>制訂人力資源管理在不同範疇的政策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能夠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透過有效地運用銀行的人力資源確保運作效率，如：建立策略性人力資源管理政策、指引、程式和制度</li> <li>與業務和營運單位合作制訂策略性的人力資源管理計劃，為執行人力資源規劃、招聘、企業績效管理系統、組織發展、企業文化的發展、薪酬系統及培訓及發展等範疇提供清晰方向，以達成戰略目標</li> <li>在有關組織變革、人力需求和其他人力資源相關問題上，以業務夥伴的角色，參與制訂戰略業務目標和計劃，來為銀行建立正面的聲譽和形象</li> </ul> </li> </ul> </li> <li>建立監管機制及更新政策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能夠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建立檢查機制，以確保人力資源政策、招聘指南、就業機會、薪酬、僱員福利和所有僱傭活動能符合最新的僱傭條例及其他法律規定</li> <li>與業務和營運單位定期檢討人力資源的制度、人手分配及其他活動，在有需要時更新政策</li> </ul> </li> </ul> </li> <li>向銀行各單位傳遞有關人力資源政策的訊息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能夠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制訂溝通策略來傳遞有關人力資源政策、指引及程式的資訊，如：編制員工手冊、會議及活動等等</li> </ul> </li> </ul> </li> </ol>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在欠缺完整資料的情況下，對有關因素作出分析，並比較不同的實務操作。然後根據結果，為銀行制訂人力資源管理的整體策略，涵蓋人力資源管理的不同職能</li> </ul>
備註	